

×××人民检察院
检察建议书

×检建〔20××〕×号

×××（主送单位的名称）：

……（写明案件或者问题的来源，本院在办理案件或者履行法律监督职责中发现该单位存在的问题以及需要提出检察建议的有关情况。）

……（写明本院依法认定的案件事实或者经过调查核实后查清的事实及证据。对事实的叙述要求客观、准确、概括性强，要归纳成几条反映问题实质的事实要件，然后加以叙述。）

……（阐明该单位存在的违法情形或者应当消除的隐患）

根据《人民检察院检察建议工作规定》《人民检察院行政诉讼监督规则（试行）》的规定，向你单位提出如下检察建议：

……（写明建议的具体内容及依据。意见的内容应当具体明确，切实可行，要与以上列举的问题紧密联系。检察建议引用依据有两种情况，一种情况是检察机关提出建议的行为所依据的有关规定，另一种情况是该单位存在的问题不符合哪项法律规定和有关规章制度的规定。）

.....（告知被建议单位可以提出异议及提出异议的期限。）

.....（写明被建议单位书面回复落实情况的期限。）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年×月×日

（院 印）

制作说明

一、本文书根据《人民检察院检察建议工作规定》第九条第四项、第十一条、《人民检察院行政诉讼监督规则（试行）》第×条的规定制作。人民检察院向人民法院或者行政机关提出类案检察建议或者改进工作的社会治理检察建议时使用。

二、本文书发送需要改进工作的相关单位。

三、本文书加盖人民检察院印章。